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26-013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3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20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42层第一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陈泰锋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38人,代表股份50,581,15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115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7,884,47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37人,代表股份42,696,67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317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38人,代表股份50,581,15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115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7,884,47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37人,代表股份42,696,67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3179%。

(三)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特别决议,2/3以上通过)

(一)本次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52,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218%;

反对7,748,0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181%;

弃权8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0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52,0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218%;

反对7,748,0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3181%;

弃权8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601%。

审议结果:通过。

2、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83,1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833%;

反对7,177,9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910%;

弃权6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5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83,1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833%;

反对7,177,9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1910%;

弃权6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58%。

审议结果:通过。

3、关于《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71,8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609%;

反对7,190,0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149%;

弃权61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4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71,8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609%;

反对7,190,0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149%;

弃权619,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42%。

审议结果:通过。

4、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70,3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580%;

反对7,190,6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161%;

弃权62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6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70,3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580%;

反对7,190,6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161%;

弃权620,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60%。

审议结果:通过。

5、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699,7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4184%;

反对7,262,0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573%;

弃权61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44%。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699,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4184%;

反对7,262,0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3573%;

弃权619,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44%。

审议结果:通过。

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及不适用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00,7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4204%;

反对7,187,7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104%;

弃权69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9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00,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4204%;

反对7,187,7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104%;

弃权692,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693%。

审议结果:通过。

7、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55,2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281%;

反对7,205,6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458%;

弃权62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6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55,2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281%;

反对7,205,6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458%;

弃权62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61%。

审议结果:通过。

8、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908,1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304%;

反对7,045,7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96%;

弃权62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908,1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8304%;

反对7,045,7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9296%;

弃权62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

审议结果:通过。

9、关于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478,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139%;

反对7,208,7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519%;

弃权62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4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478,0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139%;

反对7,208,7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519%;

弃权62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343%。

审议结果:通过。

10、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64,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455%;

反对7,188,8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125%;

弃权62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2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64,0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455%;

反对7,188,8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125%;

弃权628,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0%。

审议结果:通过。

11、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693,5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4061%;

反对7,186,7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084%;

弃权70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85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693,5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4061%;

反对7,186,7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084%;

弃权70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855%。

审议结果:通过。

12、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691,9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4030%;

反对7,258,1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495%;

弃权63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7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691,9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4030%;

反对7,258,1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3495%;

弃权63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75%。

审议结果:通过。

13、关于批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48,3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145%;

反对7,205,6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458%;

弃权62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48,3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145%;

反对7,205,6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458%;

弃权6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398%。

审议结果:通过。

14、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687,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3941%;

反对7,265,3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638%;

弃权62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2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687,4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3941%;

反对7,265,3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3638%;

弃权628,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2%。

审议结果:通过。

15、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672,7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3650%;

反对7,207,8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501%;

弃权70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84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672,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3650%;

反对7,207,8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501%;

弃权70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849%。

审议结果:通过。

16、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42,8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036%;

反对7,209,8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541%;

弃权62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24%。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42,8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036%;

反对7,209,8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54%;

弃权62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4%。

审议结果:通过。

17、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和个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449,9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9245%;

反对7,337,7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069%;

弃权79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8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449,9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9245%;

反对7,337,7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686%;

弃权7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686%。

审议结果:通过。

18、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577,5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768%;

反对7,206,6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477%;

弃权79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75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577,5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768%;

反对7,206,6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2477%;

弃权79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755%。

审议结果:通过。

19、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780,2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775%;

反对7,091,6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204%;

弃权70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2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780,2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775%;

反对7,091,6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0204%;

弃权709,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021%。

审议结果:通过。

20、关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510,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0433%;

反对7,278,6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901%;

弃权79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6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510,0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0433%;

反对7,278,6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3901%;

弃权792,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666%。

审议结果:通过。

21、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2,583,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884%;

反对7,734,8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2920%;

弃权26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9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同意42,583,4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884%;

反对7,734,8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2920%;

弃权26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196%。

审议结果:通过。

(二)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交控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截至股权登记日,上述关联股东共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64,192,239股,已对上述所有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海南维特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任斌、马文文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主持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署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海南维特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编号:临2026-004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7人,实际出席7人(其中:亲自出席7人,委托他人出席0人,缺席0人)。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夯实主业经营,提升市场竞争力,综合提升业绩水平,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海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分别向其下属公司海南亚鹰海运有限公司增资50,000万元人民币、向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增资1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对海南亚鹰海运有限公司增资主要用于公司船舶运力的更新及扩大,对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增资主要用于其开展投资管理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次增资范围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新设单船公司、对现有子公司增资及其他投资管理等相关事项,签署文件、办理工商变更。本次对下属公司的增资将以现金出资方式实缴注册资本。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临2026-00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公告编号:2026-005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海南亚鹰海运有限公司、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60,000万元人民币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科技"、"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本次下属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下属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政策制度、行业周期、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需求变化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及下属公司将积极采取适当的策略和管理措施,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交易概况

截至2025年末,公司自有干散货船舶共计10艘,合计运力约93万载重吨,其中部分船舶年龄已达15-20年,能耗及维护保养成本较高。为进一步完善运力结构、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计划对船队结构进行更新调整,将在2026年-2027年根据市场需求与航线规划,持续推进自有船队的优化升级:预计处置1-6艘老旧船舶,并购入1-6艘船龄在15年以内的纽卡斯尔型船或大灵便型船,以优化船舶运力配置、提升运力规模。最终船舶资产的处置、购置计划,公司将根据市场及行业情况进行审慎评估后进行,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为夯实主业经营、提升市场竞争力、综合提升业绩水平,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海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物流")分别向其下属公司海南亚鹰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亚鹰")增资50,000万元人民币、向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笙梧")增资1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对海南亚鹰增资主要用于公司船舶运力的更新及扩大,对海南笙梧增资主要用于其开展投资管理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次增资范围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新设单船公司、对现有子公司增资及其他投资管理等相关事项,签署文件、办理工商变更。

本次对下属公司的增资将以现金出资方式实缴注册资本。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孙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海南亚鹰海运有限公司、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60,0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投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公司天海物流分别向其下属公司海南亚鹰增资50,000万元人民币、向海南笙梧增资1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对海南亚鹰增资主要用于公司船舶运力的更新及扩大,对海南笙梧增资主要用于其开展投资管理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次增资范围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新设单船公司、对现有子公司增资及其他投资管理等相关事项,签署文件、办理工商变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照连续12个月累计计算原则,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对外投资系基于下属公司的正常业务所需,增资完成后,海南亚鹰、海南笙梧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增资标的基本信息

1、海南亚鹰海运有限公司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全资孙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海南亚鹰海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300MA5U2RQB3F
法定代表人	陈文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6日
注册资本	12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2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保税港区2号办公楼C519室
主要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21号富力中心25层2501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天津天海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99.90%股权;天津芷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0.06%股权;天津宣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0.04%股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等。
所属行业	G58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2、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全资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6MAA9AQMQ19
法定代表人	范幽雅
成立日期	2023年6月28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250万元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21号富力中心25层2501房
主要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21号富力中心25层2501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99%股权;天津天海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1%股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市场营销策划;医院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等。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L72商务服务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1、海南亚鹰海运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971.49	99,998.83
负债总额	18.90	16.51
所有者权益总额	119,952.59	99,982.32
资产负债率	0.02%	0.02%
科目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29.73	-0.04

2、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5.52	773.57
负债总额	61.44	123.01
所有者权益总额	94.08	650.56
资产负债率	39.51%	15.90%
科目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2.88
净利润	-556.49	-502.28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1、海南亚鹰海运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天津天海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119,880	99.9	169,880	99.93
2	天津芷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72	0.06	72	0.04
3	天津宣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孙公司)	48	0.04	48	0.03
合计		120,000	-	170,000	-

2、海南笙梧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19,800	99	19,800	66
2	天津天海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200	1	10,200	34
合计		20,000	-	30,000	-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进行增资,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以现金出资形式对其下属公司进行增资,有利于提高下属公司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增资事项涉及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增资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完成后,下属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政策制度、行业周期、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需求变化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及下属公司将积极采取适当的策略和管理措施,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本次增资尚需履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程序。

六、公司累计对外投资事项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连续12个月内累计对外投资金额(含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内,但不含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的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已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除本次投资外的其他对外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时间/工商登记时间	投资标的	公司持股比例(含间接持股)	投资类别	投资金额
1	2025/6/19	ASIAN COURAGE SHIPPING LIMITED	100%	新设单船公司	1万元港币
2	2025/6/19	ASIAN WISDOM SHIPPING LIMITED	100%	新设单船公司	1万元港币
3	2025/7/15	HY SHIPPING HOLDING LIMITED	100%	新设	1万元港币
4	2025/7/15	HY SHIPPING MANAGEMENT LIMITED	100%	新设	1万元港币
5	2025/12/4	吉林丰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	新设	30,000万人民币
6	2025/12/10	ASIAN PEACE SHIPPING LIMITED,	100%	新设单船公司	1万元港币
7	2025/12/10	ASIAN JOYANCE SHIPPING LIMITED	100%	新设单船公司	1万元港币
8	2025/12/10	ASIAN INTEGRITY SHIPPING LIMITED	100%	新设单船公司	1万元港币
9	2025/12/17	GTS SHIPPING MANAGEMENT CO., LIMITED	100%	增资用于购买船舶	4,932.20万美元
10	2026/1/21	上海理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增资	7,500万人民币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2026-00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20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中国铁建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31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03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020,297,059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015,932,55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4,364,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97600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6546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3214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戴和根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增补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增补裴岷山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7,005,265,610	99.785886	是
1.02	增补陈志明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7,005,502,967	99.789267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增补裴岷山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44,584,520	74.786204	0	0.000000	0	0.000000
1.02	增补陈志明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44,821,877	75.184347	0	0.000000	0	0.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浚哲、闫彦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华商鸿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度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鸿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鸿丰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66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9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商鸿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鸿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3月18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6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679,871.8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11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第一次分红

注:根据《华商鸿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3月23日
除息日	2026年03月2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3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6年3月23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2026年3月24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2026年3月24日开始计算。2026年3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由红利所转投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现金红利发放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金额以权益登记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申购或转入的份额。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4)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

(5)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8880,010-58573300或登陆网站http://www.hs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公告或本公司网站。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1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长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3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247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长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03-23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3月23日起恢复长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3月13日发布《关于长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规模控制的公告》,自2026年3月16日起对本基金规模进行控制。本基金总规模上限为100亿元人民币(但因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导致基金资产净值超过该金额的除外)。若T日的申购和赎回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全部确认后,基金的总规模超过100亿元,本基金登记机构将对T日有效申购申请采用"申购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投资者可在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购确认结果。对于触发比例确认的情况及具体确认比例,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后续若本基金总规模上限及控制措施进行调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关于本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请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1-166-866或至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jzcgl.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21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停牌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有关规定,经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为客观反映基金公允价值,自2026年3月20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ETF除外)所持有的"赤峰黄金"(证券代码:600988)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1日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变更情况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最近12个月内董事变更超过百分之五十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01月09日,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决定:董卫军、聂日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免去贾红波公司董事职务,选举陈红、左季庆、刘清源担任公司董事。

2026年03月20日,经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决定,免去邢媛公司董事职务,选举徐丰担任公司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为:陈红、左季庆、刘清源、徐丰;及独立董事张海、独立董事刘昌国、独立董事周非。

特此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4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石亭镇兴亭路与宝莲路交叉处公司福建傲农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8日

至2026年4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6日刊登在公司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63	傲农生物	2026/3/31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请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于2026年4月7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登记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石亭镇兴亭路与宝莲路交叉处公司福建傲农会议室。

邮编:363000 联系人:李舟、林艺娟

联系电话:0596-2586018 传真:0596-2586099

(二)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2)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明材料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需附上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出席会议时须携带原件。信函及传真请确保于2026年4月7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或传真件上请注明"参加股东会"字样和联系电话,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舟、林艺娟

联系电话:0596-2586018 传真:0596-2586099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石亭镇兴亭路与宝莲路交叉处公司福建傲农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于2026年4月8日下午13:30-14:00到公司会议地点签到。

(四)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将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请股东在与会前仔细阅读。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